**内蒙古师范大学就业指导处2016年下半年工作计划**

2016年下半年，就业指导处在学校党委、行政的统一部署下，认真落实各项就业创业工作，坚持以实施“就业促进”和“创业引领”两项计划为抓手，以推进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为核心，以拓宽毕业生就业创业渠道为重点，进一步推进我校就业创业工作进程，积极探索就业创业工作新举措、新模式，完善就业创业服务体系，开创我校就业创业工作新局面。

1. **加强组织和领导，健全工作机制，完善保障体系**
2. 建立由就业指导处牵头，教务处、学生处、团委、军事教研部等部门齐抓共管的联动工作机制，定期研究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做到开学有部署、工作有分工、过程有检查、年终有总结。
3. 落实就业工作“一把手”工程。明确二级学院在学生就业创业工作当中的责任，进一步完善“一对一”、“全覆盖”的就业指导关系，充分发挥二级学院在学生就业创业工作中的主体作用。

3.强化就业创业工作督查机制。实行“就业创业指导学院行”计划，有计划、有步骤对各学院进行日常督查和走访工作，了解各学院实际情况，解决实际问题，有力推动就业创业工作在学院的落实。

**二、落实就业创业工作整体规划与布局，提高我校学生就业能力和自主创业能力**

1.进一步规范《大学生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课程，提升课程质量。督促《大学生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教师做好教学工作，进一步规范教学过程，强化检查与评估，推行不定时听评课制度，确保《大学生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课程的授课质量，着力形成规范化、精品化的《大学生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课程。

2.推进大学生创业指导课程体系建设。按照教育部通知要求，结合本校专业特点和就业创业需求，由教务处牵头，就业指导处进行教学指导，科学设置纳入学分管理的创新创业教育必修课和选修课。对有创业意向和创业需求的学生，继续开展领航者创业培训，培养学生的创业素质和创业能力。

3.加强就业指导课和创业指导课师资队伍建设力度，提升毕业生就业创业教师队伍的专业化、职业化水平。配齐配强就业指导教师和创业指导教师，采取校内外培训与教师教学水平考核，加强教师队伍的专业和职业化；积极吸引招募各行各业优秀人才担任兼职教师，打造教师队伍的多元化和社会化；不拘泥于理论教学，强调实践应用，有效利用大学生创业园的实习实训条件，充分提升我校学生就业创业能力。

4.结合师范类院校毕业生的当前就业形势和就业去向，编写就业、创业指导教材，在教学实践中不断改进教学手段和教学方法，不断提升教学质量，分层次分年级培养大学生就业创业素质和能力。

5.强化个性化和专业化教育指导。对在就业创业过程中遇到困难和疑惑的学生进行专业的职业生涯规划指导、创业过程和风险规避指导、就业创业心理的个性化指导以及专业的就业创业政策性指导。

6.加大创业实践基地的建设，搭建创新创业服务平台。按照我校创业园的整体规划布局，加快我校大学生创业园的整体改造和建设，并积极与校外大学生创业实训基地，大学生创业孵化基地和大学生实践教育基地等开展项目合作与对接，充分发挥各类创新创业平台的功能和作用，为大学生自主创业提供良好的条件和服务。

7.开展就业创业类活动，营造就业创业良好氛围。举办大学生职业职业生涯规划大赛、模拟面试大赛、教师技能大赛、创新创业大赛等各类比赛；继续邀请知名专家、知名企事业单位负责人到校开展“创新创业大讲堂”“就业指导公开课”活动，通过各种途径和方法提高我校学生创业精神和职场技能，在全校营造就业创业的良好氛围。

**三、坚持协调发展，强化毕业生统计工作的导向作用，进一步提升人才培养与社会需求的契合度**

1. 建立健全我校毕业生就业创业状况统计指标体系，切实把有就业意愿尚未就业毕业生和暂不就业毕业生作为统计服务工作重点，明确任务分工和责任，确保未就业统计准确、及时。
2. 以2016届毕业生就业创业实际情况为依托，全面了解分析2016届毕业生就业创业情况和就业去向，发布2016届毕业生就业率通报文件，完善我校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发布制度，细化方案、指标和内容体系，将创新创业相关情况以及有就业意愿尚未就业毕业生、升学、暂不就业等内容纳入就业质量报告。
3. 完善与自治区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的信息沟通机制，继续做好本校毕业生就业进展月报等相关信息的报送工作，做好2017年毕业生生源审核和录入工作，为自治区及时掌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开展情况、制定各项政策措施提供决策依据。及时领取并发放2017年毕业生就业协议书、毕业生登记表、毕业生推荐表，为毕业生就业创业提供保障。

**四、努力拓宽就业渠道，建立精准推送服务机制，进一步提升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服务水平**

1.充分运用互联网技术、大数据、网络平台优势改进指导服务工作。不断完善招聘平台、手机客户端、微信公众号服务功能，开展个性化定制服务，充分利用“互联网+”技术，将毕业生数据库与用人岗位数据库相对接，为毕业生送政策、送指导、送服务，实现就业服务个性化、差异化，精准推送就业岗位，切实降低求职招聘成本。

2.充分发挥校园市场的重要作用，继续抓好校园招聘市场和网上招聘市场的建设。针对毕业生特点和就业需求，继续提升分区域、分行业、分层次的专业化程度。建立“内蒙古师范大学毕业生服务平台”，帮助于解决我区地域狭长、高校分散，毕业生、用人单位求职招聘成本过高的情况，进一步解决地区间高校毕业生求职信息不对称的问题。

**五、全面抓好就业援助，促进我校就业困难群体就业、创业人数的双提高**

1.做好贫困家庭毕业生就业工作。精准掌握贫困家庭毕业生底数，建立健全贫困大学生信息台账，深入了解每一位毕业生的就业状况和意愿，详细记录毕业生求职地域、意愿、薪水等就业意向，做到底数清，任务明，管理规范。

2.动态掌握贫困家庭毕业生就业创业需求，制定有针对性的就业援助计划。通过广泛搜集需求信息，开辟绿色招聘通道，定期召开就业援助或专场招聘等多种形式，确保就业帮扶有的放矢、精准到位。针对少数民族大学生（特别是蒙古语授课大学生）建立并完善信息台账，改变单一的“大水漫灌”，多做“精准滴灌”。

3.积极开展职业生涯发展专项教育，帮助学生客观评价自我，转变就业观念。对已离校尚未落实就业单位的毕业生，开展跟踪服务，密切联系。

4.宣传并解读好各项优惠政策，借助微信网络平台，分阶段、分时段、分类别向毕业生进行推送，让就业困难大学生充分知晓并有效运用政策。加强就业创业相关法律知识讲解，了解毕业生求职创业的基本权利和义务，有效地帮助毕业生保护自身权益和规避陷阱风险。

就业指导处

2016年8月30日